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1月5日，公司董事会以书面、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了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的通知。2018年11月8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五名董事全部参加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闲置房产的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盘活公司闲置资产，公司将北京市朝阳区东方东路1号25层2单元2501的房产以人民币1,350万元的价格出售给北京天利天力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利天力公司”）。

鉴于前12个月内担任本公司监事的戴津津女士为天利天力公司的执行董事，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项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时发布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出售闲置房产的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该议案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8日